

股票代碼：6199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

地址：桃園縣平鎮市洪圳路 385-3 號

電話：(03)460-4000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3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5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6~7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1~71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2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4
(七)關係人交易	54~55
(八)質押之資產	55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NO.19871021CA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公鑒：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安智雲端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及附註卅八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5,333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82%，負債總額為新台幣 30 仟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07%，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53 仟元，占合併綜合損失總額之 8%。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及附註卅八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正 風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_____

鄭 憲 修

會計師：_____

曾 國 富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30146900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59560 號

民 國 102 年 5 月 7 日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185,013	29	\$ 156,558	26	\$ 138,795	32	\$ 154,536	3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四、七	60,614	9	63,804	10	63,007	14	48,119	1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九	—	—	—	—	—	—	1,800	—
1170	應收帳款	四、十	—	—	—	—	7	—	455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十一	292	—	286	—	1,130	—	22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十一、卅二	—	—	—	—	3,503	1	—	—
1350	在建工程	四、十二	200,364	31	190,746	31	—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733	1	4,420	1	729	—	46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52,016	70	415,814	68	207,171	47	205,182	46
15xx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五、八	13,578	2	7,961	1	16,069	4	21,053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五、十四	5,357	1	5,743	1	11,531	3	11,887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十五	174,542	27	176,693	29	183,144	41	185,294	42
1780	無形資產	四、十六	1	—	23	—	404	—	650	—
1920	存出保證金		649	—	649	—	386	—	989	—
1960	預付投資款		—	—	—	—	5,100	1	—	—
1975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四、五、二十	—	—	—	—	12,790	3	12,723	3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十七	3,800	—	3,800	1	3,800	1	3,80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7,927	30	194,869	32	233,224	53	236,396	54
1xxx	資產總計		\$ 649,943	100	\$ 610,683	100	\$ 440,395	100	\$ 441,57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十八	\$ 3,745	—	\$ 6,775	1	\$ —	—	\$ —	—
2170	應付帳款	十八	855	—	1,067	—	220	—	1,28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十二、十九	6,565	1	5,867	1	2,846	1	3,34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113	1	4,155	1	1,830	—	3,589	1
2655	股東往來	卅二	23,469	4	23,469	4	—	—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8,747	6	41,333	7	4,896	1	8,219	2
25xx	非流動負債									
2645	存入保證金		1,290	—	1,290	—	500	—	—	—
2xxx	負債總計		40,037	6	42,623	7	5,396	1	8,219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廿一	632,865	97	632,865	103	632,865	144	632,865	143
3200	資本公積	廿一	—	—	—	—	38,724	9	38,724	9
3350	待彌補虧損	廿一	(212,065)	(32)	(202,684)	(35)	(237,599)	(54)	(244,223)	(55)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八、廿一	(1,482)	—	(7,099)	1	1,009	—	5,99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19,318	65	423,082	69	434,999	99	433,359	98
36xx	非控制權益	廿一	190,588	29	144,978	24	—	—	—	—
3xxx	權益總計		609,906	94	568,060	93	434,999	99	433,359	9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49,943	100	\$ 610,683	100	\$ 440,395	100	\$ 441,578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振寬

經理人：李振寬

會計主管：潘綺霓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廿四	\$ 1,936	100	\$ 1,74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十二、廿五	(2,151)	(111)	(3,359)	(193)
5900	營業毛利		(215)	(11)	(1,618)	(93)
6000	營業費用	廿九、卅二				
6100	推銷費用		(2,282)	(118)	(1,488)	(86)
6200	管理費用		(3,346)	(173)	(4,133)	(23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628)	(291)	(5,621)	(323)
6900	營業淨損		(5,843)	(302)	(7,239)	(4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廿六	258	13	233	1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廿七	(3,185)	(164)	13,630	78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27)	(151)	13,863	796
7900	稅前淨(損)利		(8,770)	(453)	6,624	380
7950	所得稅費用	廿八	(1)	—	—	—
8200	本期淨(損)利		(8,771)	(453)	6,624	38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八、廿一	5,617	290	(4,984)	(28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617	290	(4,984)	(28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54)	(163)	\$ 1,640	94
8600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555)	(390)	\$ 6,624	380
8620	非控制權益	廿一	(1,216)	(63)	—	—
			\$ (8,771)	(453)	\$ 6,624	38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38)	(100)	\$ 1,640	380
8720	非控制權益	廿一	(1,216)	(63)	—	—
			\$ (3,154)	(163)	\$ 1,640	380
	每股(虧損)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廿二	\$ (0.12)	—	\$ 0.10	—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振寬

經理人：李振寬

會計主管：潘綺霓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 計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2,865	\$ 38,724	\$ (244,223)	\$ 5,993	\$ 433,359	\$ —	\$ 433,359
民國 101 年第一季淨利	—	—	6,624	—	6,624	—	6,624
民國 101 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4,984)	(4,984)	—	(4,984)
民國 101 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6,624	(4,984)	1,640	—	1,640
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632,865	\$ 38,724	\$ (237,599)	\$ 1,009	\$ 434,999	\$ —	\$ 434,999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2,865	\$ —	\$ (202,684)	\$ (7,099)	\$ 423,082	\$ 144,978	\$ 568,060
民國 102 年第一季淨損	—	—	(7,555)	—	(7,555)	(1,216)	(8,771)
民國 102 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5,617	5,617	—	5,617
民國 102 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7,555)	5,617	(1,938)	(1,216)	(3,154)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1,826)	—	(1,826)	46,826	45,000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632,865	\$ —	\$ (212,065)	\$ (1,482)	\$ 419,318	\$ 190,588	\$ 609,90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 振 寬

經理人：李 振 寬

會計主管：潘 綺 霓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8,770)	\$ 6,62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2,537	2,892
攤銷費用	22	246
利息收入	(258)	(233)
出售資產利益	—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3,190	(14,8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	—	44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	26
在建工程	(9,618)	—
其他流動資產	(1,313)	(5,046)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	(67)
應付票據	(3,030)	—
應付帳款	(212)	(1,063)
其他應付款	698	(501)
預收款項	—	1,684
其他流動負債	(42)	(3,443)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795)	(13,315)
收取之利息	250	1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545)	(13,1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1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2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減少	—	1,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603
預付投資款增加	—	(5,1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0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5,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5,000	5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455	(15,7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6,558	154,5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5,013	\$ 138,79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振寬

經理人：李振寬

會計主管：潘綺霓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 82 年 4 月 3 日設立，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1 年 11 月 4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電腦週邊設備、介面卡及儲存系統硬碟機及讀卡機等研發、設計、生產、組裝、測試、製造及買賣業務，惟因本公司業務型態轉變，組織尚在調整階段，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退出讀卡機市場，轉為從事租賃及葬儀相關服務。

本公司及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從屬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員工人數分別為 11 人、13 人、11 人及 10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2 年 5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或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

1.本公司係於民國 102 年起首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故無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生效之新發布、修訂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四十。

2. 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生效，並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所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金管會規定我國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第 4 章及第 5 章規定企業應如何分類並衡量金融資產（包括某些混合合約）。該等章節規定所有金融資產均應：(a) 以企業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分類。(b) 原始以公允價值衡量，若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則加計其特定交易成本。(c) 後續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公允價值衡量。

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相較，該等規定改善並簡化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方法。該等規定採用一致之方法分類金融資產，並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多種金融資產種類（各種類均有其各自之分類標準）。該等規定亦導致單一減損方法，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中源自不同分類種類之多種減損方法。

因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後續仍持續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新修訂版本，且金管會尚未發布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各階段版本之生效日，故本公司就該等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係屬實務上不可行，惟本公司將會持續追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後續修訂對本公司之可能影響。

(二)新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1.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生效，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準則 / 解釋 編號	主 要 內 容	生 效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訂本	2010年改善計劃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	單獨財務報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員工福利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0 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	政府貸款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訂本	2009年至2011年改善計劃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11 號及 12 號	合併財務報告、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 本公司亦尚未提前採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生效並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準則 / 解釋編號	主要內容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第9號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第12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投資個體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3. 上述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生效，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其實際生效日仍應以金管會發布為準，惟本公司仍持續追蹤上述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遵循聲明

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按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此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包含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由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控制個體（即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母公司可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相關營運活動中獲取利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適當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生效日起或至處分生效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餘額、收益及費損業已於合併時全數消除。

當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此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為反映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對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已予調整其帳面金額。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企業合併中之移轉對價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計算係以合併公司為取得對被收購者之控制所移轉之資產、對被收購者之原業主所產生之負債及所發行權益於收購日（亦即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公允價值之總和。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除以下項目外，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

- 1.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及與員工福利協議有關之資產或負債，係分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認列及衡量；
- 2.與被收購者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或因以合併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報酬取代被收購者之股份基礎給付報酬而產生之相關負債或權益工具，係於收購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衡量；及
- 3.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依該準則衡量。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上述基礎衡量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按上述基礎衡量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非控制權益得選擇以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衡量基礎係按每一合併交易選擇。

(五)外幣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告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

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六)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而持有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而發生及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七)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存貨係採加權平均法為基礎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興建靈骨塔位出售之會計處理

自地自建工程係採全部完工法認列損益。

在建工程包括營建土地及工程成本，俟完工後，按靈骨塔位之售價比例就永久使用權已移轉客戶部分，轉列當其營業成本，其餘部分轉列待售靈骨塔位，預售靈骨塔位所收取之款項先列為預收款項，俟完工後，就永久使用權已移轉客戶部分轉列為營業收入。遞延行銷費用係工程營建期間預售靈骨塔位所發生之直接行銷費用，俟完工時，依收入認列期間轉列為當期費用。

正在進行使在建工程(包括土地及興建中工程)達到可用或完工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

待售靈骨塔位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

(十)提供殯葬服務之會計處理

殯葬勞務之提供係採全部履行法認列損益。

預約性勞務提供契約所收取之款項先列為預收款項，依勞務提供完成後，就已提供勞務部分轉列為營業收入。預售勞務契約所發生之直接行銷費用列為遞延行銷費用，俟勞務提供完成後轉列當期費用。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或建置資產之增額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10年
模具設備	2年
其他設備	3～5年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若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俱，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應按其原始成本進行衡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並就建購期間有關利息資本化，後續衡量採用成本模式，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之金額衡量。

(十三)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非屬融資租賃之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十四)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等，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二至五年耐用年數計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十五)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顯示有減損跡象，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應認列之減損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

- 1.貨幣時間價值，及
- 2.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則調增至修正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迴轉之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六)員工福利成本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實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劃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企業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

在確定福利計畫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當確定福利計畫之退休金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結清所有人員年資，自是日起，不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中有關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

(十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十八)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金融資產分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非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未上市股票但被分類為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表達（因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包括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外幣兌換損益

外幣計價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以其外幣金額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予以換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兌換差額，係包含於公允價值利益或損失並認列為損益。貨幣性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攤銷後成本變動所導致之兌換差額應認列於損益，非屬貨幣性項目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例如權益工具），其外幣兌換差額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金融資產之減損

1.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2.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3.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無法收

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當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八)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外幣兌換損益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外幣計價且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該負債之攤銷後成本決定兌換損益金額，並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兌換淨損」。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九)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本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2.租金收入及利息收入應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下列基礎認列：

- a.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b.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有效利息法以應計基礎認列。

(二十)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1.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份收益及費損係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以前年度所得稅之高低

估，列為當期所得稅之調整。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年度列為當期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在同時符合下列條件始得互抵：(1)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由屬同一課稅主管機關對同一納稅主體課徵，或對不同納稅企業個體徵收，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

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卅一。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二)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扣除已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及附註十一。

(三)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並未認列任何資產減損損失。

(四)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結清所有人員年資，自是日起，不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中有關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本公司預付退休金之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十。

(五)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廿八。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04	\$ 83
支票存款	966	4,167
活期存款	49,461	28,934
外幣存款	282	274
定期存款	134,200	123,100
合計	\$ 185,013	\$ 156,558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	\$ 267	\$ 265
支票存款	185	104
活期存款	17,936	12,592
外幣存款	23,121	24,789
定期存款	97,286	116,786
合計	\$ 138,795	\$ 154,53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60,614	\$ 63,804
流動	\$ 60,614	\$ 63,804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63,007	\$ 48,119
流 動	\$ 63,007	\$ 48,119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產生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分別為(3,190)仟元及 14,888 仟元。

八、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上櫃公司股票	\$ 13,189	\$ 7,572
上市(櫃)、興櫃公司以外股票	389	389
合 計	\$ 13,578	\$ 7,961
非 流 動	\$ 13,578	\$ 7,961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上櫃公司股票	\$ 13,580	\$ 18,564
上市(櫃)、興櫃公司以外股票	2,489	2,489
合 計	\$ 16,069	\$ 21,053
非 流 動	\$ 16,069	\$ 21,053

(一)本公司投資國內上櫃公司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私募普通股 4,885 仟股已滿 3 年，惟因該被投資公司未符合「最近期及最近一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顯示無累積虧損且淨值為正數者」之規定，故仍處於閉鎖期，無法申報辦理公開發行。

(二)民國 102 年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為分別為 5,617 仟元及(4,984)仟元帳列股東權益項下。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1 年 1 月 1 日
已質押之定期存款	\$ 1,800
流 動	\$ 1,800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均為 0 元。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卅三。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7	\$ 455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均無應收票據及帳款。另本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均未提列任何備抵呆帳。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7	\$ 455
已逾期但未減損	—	—
未逾期亦未減損	\$ 7	\$ 455

十一、其他應收款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 292	\$ 286
流 動	\$ 292	\$ 286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 1,130	\$ 2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03	—
合 計	\$ 4,633	\$ 226
流 動	\$ 4,633	\$ 226

十二、存 貨

商品存貨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均無商品存貨。

本公司民國 102 年第一季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分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 0 元及 1,209 仟元。

建造合約(在建靈骨塔位)

102 年 3 月 31 日

案 別	土地成本(註)	工程成本	合 計
天品山莊彩虹館	\$ 109,178	\$ 91,186	\$ 200,364

101 年 12 月 31 日

案 別	土地成本(註)	工程成本	合 計
天品山莊彩虹館	\$ 109,178	\$ 81,568	\$ 190,746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20 日(即收購日)收購子公司天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時該土地之公允價值，請參閱附註十三(二)。

102 年第一季

累計已發生成本	\$ 200,364
累計已認列工程(損)益	—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損失)	200,364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因合約工作列報為資產之總額	\$ 200,364
當期認列為收入之合約收入金額	\$ —
累計已收取之預收款	\$ —
應付工程保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 3,289

十三、子公司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詳細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設 立 及 營 運 地 點
精威科技(股)公司	Excel Time Limited(註 1)	一般投資	薩摩亞
精威科技(股)公司	安智雲端(股)公司(註 2)	網路電視、數位電視、 機上盒	桃園縣平鎮市
精威科技(股)公司	天品國際(股)公司(註 3)	殯葬場所開發租售及殯 葬服務等業務	新北市中和區

註1：已於民國101年9月12日解散。

註2：係於民國101年5月3日新增投資設立，民國102年第一季係依據子公司
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予以列入本合併報告。

註3：係於民國101年12月20日參與現金增資，並因間接取得董事席次過半而
取得其控制能力。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Excel Time Limited	—	—	100%	100%
安智雲端(股)公司	56.67%	56.67%	—	—
天品國際(股)公司	42%	49.41%	—	—

(二)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購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天品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殯葬場所開發租售及殯 葬服務等業務	101年12月20日	49.41%	\$ 126,000

本公司為取得長期穩定獲利來源，於民國101年12月
20日投資天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移轉對價

	金額
現金	\$ 126,000

本公司參與天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增資基
準日為民國101年12月20日，以每股價格10元購入
普通股12,600仟股，收購總價款為126,000仟元，取
得其49.41%股權，並於民國102年1月8日完成變更
登記。

2.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

	金 額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6,00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土地成本(註)	109,178
在建工程—工程成本	81,568
在建工程合計	190,746
其他流動資產	4,192
小 計	320,943
非流動資產	293
流動負債	(39,411)
合 計	\$ 281,825

註：土地成本原帳面價值為 66,000 仟元，依據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之鑑價報告，公允價值之計算，係採用收益法之折現淨現金流量分析評估作為估計基礎，並使用年折現率 9.96% 予以計算出公允價值金額為 109,178 仟元。

3.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民國 101 年第四季

	金 額
移轉對價	\$ 126,000
加：非控制權益所佔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	142,570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81,825)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 (13,255)

4.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金 額
現金支付之對價	\$ 126,000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6,005)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5)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 年 第 一 季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期末餘額
<u>成 本</u>				
機器及設備	\$ 12,568	\$ —	\$ —	\$ 12,568
運輸設備	920	—	—	920
辦公設備	6,997	—	—	6,997
其他設備	724	—	—	724
小 計	21,209	—	—	21,209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機器及設備	12,568	—	—	12,568
運輸設備	64	38	—	102
辦公設備	2,613	325	—	2,938
其他設備	221	23	—	244
小 計	15,466	386	—	15,852
淨 額	\$ 5,743	\$ (386)	\$ —	\$ 5,357

101 年 第 一 季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期末餘額
<u>成 本</u>				
機器及設備	\$ 31,700	\$ 415	\$ —	\$ 32,115
辦公設備	8,149	—	(696)	7,453
模具設備	2,365	—	—	2,365
其他設備	5,894	—	—	5,894
小 計	48,108	415	(696)	47,827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機器及設備	21,195	555	—	21,750
辦公設備	6,940	171	(667)	6,444
模具設備	2,365	—	—	2,365
其他設備	5,721	16	—	5,737
小 計	36,221	742	(667)	36,296
淨 額	\$ 11,887	\$ (327)	\$ (29)	\$ 11,531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機器設備所提列之累計減損分別為 9,283 仟元、9,283 仟元、0 元及 0 元。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 237,926	\$ 237,926
減：累計折舊	(63,384)	(61,233)
合 計	\$ 174,542	\$ 176,693
公允價值	\$ 230,051	\$ 230,051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成 本	\$ 238,030	\$ 238,030
減：累計折舊	(54,886)	(52,736)
合 計	\$ 183,144	\$ 185,294
公允價值	\$ 230,051	\$ 230,051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237,926	\$ 238,030
期末餘額	237,926	238,030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61,233)	(52,736)
本期折舊	(2,151)	(2,150)
期末餘額	(63,384)	(54,886)
淨 額	\$ 174,542	\$ 183,144

(一)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主建物係以直線法按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

提折舊，附屬建物係以直線法按 5~1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二)本公司所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依據外部鑑價專家之鑑

價結果。

(三)民國 102 年第一季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

金收入分別為 1,936 仟元及 375 仟元，請參閱附註廿四。

(四)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提供做為資金運用額度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卅三。

十六、無形資產

項 目	102 年 第 一 季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電腦軟體成本	\$ 290	\$ —	\$ —	\$ 290
<u>累計攤銷</u>				
電腦軟體成本	267	22	—	289
淨 額	\$ 23	\$ (22)	\$ —	\$ 1
項 目	101 年 第 一 季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電腦軟體成本	\$ 19,199	\$ —	\$ —	\$ 19,199
<u>累計攤銷</u>				
電腦軟體成本	18,549	246	—	18,795
淨 額	\$ 650	\$ (246)	\$ —	\$ 40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第一季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所認列之攤銷費用納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營業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2 仟元及 246 仟元。

十七、其他資產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高爾夫球證	\$ 3,800	\$ 3,800
非 流 動	\$ 3,800	\$ 3,800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高爾夫球證	\$ 3,800	\$ 3,800
非 流 動	\$ 3,800	\$ 3,800

十八、應付票據及帳款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 3,745	\$ 6,775
應付帳款	855	1,067
合 計	\$ 4,600	\$ 7,842
流 動	\$ 4,600	\$ 7,842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 220	\$ 1,283
流 動	\$ 220	\$ 1,283

(一)應付款項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6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本公司暴露於流動性風險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卅一。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保留款	\$ 3,289	\$ 2,754
應付勞務費	932	889
應付薪資	930	836
應付土地補償款	764	732
其 他	650	656
合 計	\$ 6,565	\$ 5,867
流 動	\$ 6,565	\$ 5,867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勞務費	\$ 790	\$ 802
應付薪資	637	611
應付勞健保費	113	138
應付退休金	87	146
其 他	1,219	1,650
合 計	\$ 2,846	\$ 3,347
流 動	\$ 2,846	\$ 3,347

二十、員工退休金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前述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6 仟元及 93 仟元。

(二)確定福利計畫

- 1.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福利計畫。依該計畫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前述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已結清所有員工舊制年資，並領回撥存於台灣銀行專戶之退休基金。
- 2.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之規定，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考量年度結束日所之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予以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惟因期中財務報告取得資訊受限，故除下列揭露事項外，未予揭露確定福利計畫之相關資訊。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折現率	—	2%
薪資預期增加率	—	3%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	2%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應計退休金負債及計劃資產餘額如下：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 —
計劃資產	\$ —	\$ —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退休金	\$ 12,790	\$ 12,723
計劃資產	\$ 12,993	\$ 12,989

本公司計畫資產整體預期報酬率係參考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所作之估計，有關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百分比資訊可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之政府公開資訊專區查詢。

本公司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列示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26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2,989
提撥狀況	\$ —	\$ 12,72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	\$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	\$ —

廿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 1,400,000	\$ 1,400,000
已發行股本	\$ 632,865	\$ 632,865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本	\$ 1,400,000	\$ 1,400,000
已發行股本	\$ 632,865	\$ 632,865

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股數(仟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101年12月31日餘額	63,287	\$ 632,865	\$ —
102年3月31日餘額	63,287	\$ 632,865	\$ —
101年1月1日餘額	63,287	\$ 632,865	\$ 38,724
101年3月31日餘額	63,287	\$ 632,865	\$ 38,724

(二)資本公積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 —	\$ —
庫藏股交易	—	—
認 股 權	—	—
合 計	\$ —	\$ —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股本溢價	\$ 21,458	\$ 21,458
庫藏股交易	16,485	16,485
認 股 權	781	781
合 計	\$ 38,724	\$ 38,724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依民國101年1月4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惟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待彌補虧損

	待彌補虧損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202,684)
民國102年第一季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7,555)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註)	(1,826)
102年3月31日餘額	\$ (212,065)
	待彌補虧損
101年1月1日餘額	\$ (244,223)
民國101年第一季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6,624
101年3月31日餘額	\$ (237,599)

註：本公司民國102年第一季因未參與子公司天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持股比例由49.41%減少至42%，致待彌補虧損增加1,826仟元。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每一年度盈餘時，應先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再分配如下：

(1) 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2) 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3) 次提所餘盈餘5%~10%作為員工紅利，及2.5%作為董事酬勞。

(4) 嗣餘部分依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公司為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原則上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80%分配之，又擬分配餘額未達分配前實收資本額50%部分，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主，而超過分配前實收資本額50%以上之部分，則就超過之餘額依公司資金需求擬定發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比率，惟此部分現金股利比率以不超過50%為原則。上述盈餘分配案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承認。依民國101年1月修訂之公

司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3.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底之股東權益減項（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現金流量避險準備及權益工具投資等，惟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業主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第一季及 101 年第一季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由於民國 102 年第一季及 101 年第一季仍屬累積虧損情形，故經本公司評估後不予提列。
5.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金額為 38,724 仟元。
6.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未決議分配盈餘及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四)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099)
102 年第一季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5,617
102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4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93
101 年第一季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984)
101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009

(五)非控制權益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44,978	\$ —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1,216)	—
非控制權益增加	46,826	—
期末餘額	\$ 190,588	\$ —

廿二、股份基礎給付

(一)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1 年 4 月 12 日及 92 年 4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350 單位及 1,500 單位，每單位認股權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十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列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均已於民國 101 年上半年度全數失效。

(二)民國 101 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 年 第 一 季			
	92 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91 年員工認股權計畫	
	認 股 權 數 量	加 權 平 均 履 約 價 格	認 股 權 數 量	加 權 平 均 履 約 價 格
期初流通在外數量	200	\$20.2	611	\$10.6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200	20.2	611	10.6
期末可執行數量	200		611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給予日均係屬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前，故本公司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不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規定，請參閱附註四十。

廿三、每股(虧損)盈餘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 (0.12)	\$ 0.10

(一)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利(仟元)	\$ (7,555)	\$ 6,624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3,287	63,287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 (0.12)	\$ 0.10

(二)稀釋每股盈餘

本公司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後成為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每股盈餘應採雙重表達，惟自民國 101 年 6 月 30 起，已無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另本公司尚在彌補虧損階段，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廿四、營業收入

本公司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商品銷售收入	\$ —	\$ 1,374
租金收入	1,936	375
合計	1,936	1,74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8)
淨額	\$ 1,936	\$ 1,741

廿五、營業成本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租賃成本	\$ 2,151	\$ 2,150
商品銷售成本	—	1,209
合計	\$ 2,151	\$ 3,359

廿六、其他收入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 258	\$ 233

廿七、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12
什項收入	—	1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3,190)	14,88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8)
外幣兌換利益(損)	7	(1,412)
什項支出	(2)	(10)
合計	\$ (3,185)	\$ 13,630

廿八、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估計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估計，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於當年度之調整	1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1	\$ —

(二)遞延所得稅

因本公司尚屬累積虧損狀態，經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未來可實現性不高，故未認列任何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4,295	\$ 14,295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3,445	\$ 13,445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稅額扣抵比率	—	—

(四)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民國87年度以後	\$ (212,065)	\$ (202,684)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民國87年度以後	\$ (237,599)	\$ (244,223)

(五)所得稅核定情形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天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均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廿九、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2,985	\$ 2,985	\$ —	\$ 2,733	\$ 2,733
勞健保費用	—	166	166	—	332	332
退休金費用	—	76	76	—	29	2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41	141	—	96	96
折舊費用	2,151	386	2,537	2,150	742	2,892
攤銷費用	—	22	22	—	246	246

三十、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需求，以保障本公司之永續經營，能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整體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卅一、金融工具

(一)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5,013	\$ 156,558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92	286
存出保證金	649	6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614	63,8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78	7,961
合計	\$ 260,146	\$ 229,258
<u>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3,745	\$ 6,775
應付帳款	855	1,067
其他應付款	6,565	5,867
股東往來	23,469	23,469
存入保證金	1,290	1,290
合計	\$ 35,924	\$ 38,468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8,795	\$ 154,536
應收帳款	7	45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633	226
存出保證金	386	9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007	48,1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069	21,05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800
合計	\$ 222,897	\$ 227,178
<u>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220	\$ 1,283
其他應付款	2,846	3,347
存入保證金	500	—
合計	\$ 3,566	\$ 4,630

(二)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三)市場風險

本公司受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影響微小，故未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投資固定利率之定期存單，預期並不會產生重大利率變動風險。

(四)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租賃款項、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之定存單投資。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租賃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要求客戶預開票據及提供保

證金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預期並不會產生重大信用變動風險。

2.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之定存單投資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五)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2 年 3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3,745	\$ —	\$ —	\$ 3,745
應付帳款	855	—	—	855
其他應付款	6,565	—	—	6,565
股東往來	23,469	—	—	23,469
存入保證金	—	1,290	—	1,290
合 計	\$ 34,634	\$ 1,290	\$ —	\$ 35,924
	101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6,775	\$ —	\$ —	\$ 6,775
應付帳款	1,067	—	—	1,067
其他應付款	5,867	—	—	5,867
股東往來	23,469	—	—	23,469
存入保證金	—	1,290	—	1,290
合 計	\$ 37,178	\$ 1,290	\$ —	\$ 38,468

101 年 3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220	\$ —	\$ —	\$ 220
其他應付款	2,846	—	—	2,846
存入保證金	—	500	—	500
合 計	\$ 3,066	\$ 500	\$ —	\$ 3,566

101 年 1 月 1 日				
	短於 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1,283	\$ —	\$ —	\$ 1,283
其他應付款	3,347	—	—	3,347
合 計	\$ 4,630	\$ —	\$ —	\$ 4,630

(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02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60,614	\$ 60,614	\$ 63,804	\$ 63,8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78	13,578	7,961	7,961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63,007	\$ 63,007	\$ 48,119	\$ 48,1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069	16,069	21,053	21,053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 (1)上述金融商品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

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上述金融商品亦不包含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具不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1)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60,614	\$ —	\$ —	\$ 60,614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13,189	—	—	13,189
非屬上市(櫃)、興 櫃公司股票	—	—	389	389
小計	13,189	—	389	13,578
合計	\$ 73,803	\$ —	\$ 389	\$ 74,192

10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63,804	\$ —	\$ —	\$ 63,804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7,572	—	—	7,572
非屬上市(櫃)、興 櫃公司股票	—	—	389	389
小計	7,572	—	389	7,961
合計	\$ 71,376	\$ —	\$ 389	\$ 71,765
101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63,007	\$ —	\$ —	\$ 63,007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13,580	—	—	13,580
非屬上市(櫃)、興 櫃公司股票	—	—	2,489	2,489
小計	13,580	—	2,489	16,069
合計	\$ 76,587	\$ —	\$ 2,489	\$ 79,076
101年1月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8,119	\$ —	\$ —	\$ 48,119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上市(櫃)公司股票	18,564	—	—	18,564
非屬上市(櫃)、興 櫃公司股票	—	—	2,489	2,489
小計	18,564	—	2,489	21,053
合計	\$ 66,683	\$ —	\$ 2,489	\$ 69,172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一季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2 年第一季	101 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389	\$ 2,489
本期認列於損益之淨利益	—	—
期末餘額	\$ 389	\$ 2,489

本公司民國 102 年第一季及民國 101 年第一季所持有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並未產生相關之淨損益。

卅二、關係人交易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其子公司（係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與關係人重大交易

1. 租金支出

	102 年第 1 季	101 年第 1 季
其他關係人	\$ 15	\$ —

子公司天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與其股東李朝茂(主要管理階層之直系親屬)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款條件收取。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1 年 3 月 31 日
主要管理階層控制個體	金額
合計	\$ 3,503

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餘額均為 0 元。

3.股東往來—資金借入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其他關係人	\$ 23,469	\$ 23,469	\$ 67,565	\$ 23,469

係子公司天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向其股東李朝茂(主要管理階層之直系親屬)借入款項，未計息。

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股東往來餘額均為0元。

(三)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獎酬資訊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短期福利	\$ 1,799	\$ 1,035
退職後福利	23	18
合計	\$ 1,822	\$ 1,053

卅三、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2年3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3月31日及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名稱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02年3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資金運用額度	\$ 174,542	\$ 176,693

名稱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01年3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定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資金運用額度	\$ —	\$ 1,800
投資性不動產	資金運用額度	183,144	185,294
合計		\$ 183,144	\$ 187,094

卅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工程合約尚未支付價款如下：

交易對象	合約內容	合約總價款	已支付價款	尚未支付價款
巨達營造	天品山莊新建工程	\$ 29,886	28,392	\$ 1,494
東溢工程	天品山莊新建工程	47,440	26,813	20,627
真禾事業	寶塔內部骨灰櫃設備工程	18,375	5,500	12,875
達慶空調	三峽天品天主教寶塔空調工程	3,469	1,898	1,571
忠聯石材	天品國際彩虹館—材料	8,650	7,925	725
忠聯石材	天品國際彩虹館—工資	2,375	712	1,663
合計		\$ 110,195	\$ 71,240	\$ 38,955

(二)本公司已簽約購置骨灰罐之契約總價扣除已支付款外，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尚應支付之價款金額為 2,013 仟元。

(三)本公司自民國 95 年 2 月起占用公有土地共計 992 坪，日前持續積極處理取得合法之使用權，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止估計應繳納之土地使用補償金及租金共計 764 仟元。

(四)重大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1.租賃協議

本公司出租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民國 101 年 8 月 1 日至民國 104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因投資性不動產出租所賺得之租金收入請詳附註十四說明。

2.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簽訂之不可取消之應收

營業租賃款如下：

	102 年 3 月 31 日
一年內	\$ 4,740
超過一年但未超過五年	6,320
合 計	\$ 11,060

卅五、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卅六、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卅七、其 他：無。

卅八、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或控制者，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附表三。
- 2.轉投資事業重大交易事項：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仟股)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本公司	股票	安智雲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0	\$ 3,005	56.67%	\$ 3,005	註1
本公司	股票	天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600	136,348	42%	136,348	註2
本公司	股票	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317	60,614	6.59%	60,614	註3
本公司	股票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885	13,189	12.16%	13,189	註3
本公司	股票	鉅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24	389	1.37%	389	註4

註1：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3：市價係以台灣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民國101年3月29日收盤價計算。

註4：本公司持有之標的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市價係以民國101年12月31日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列示。

附表二

102年第一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精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 107	—	5.52%
				其他流動負債	128	—	—
				存入保證金	213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三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精威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安智雲端股份有 限公司	桃園縣平鎮市	網路電視及數 位電視機上 盒等業務	\$ 5,100	\$ 5,100	510	56.67%	\$ 3,005	\$ (253)	\$ (143)	子公司
精威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天品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	殯葬場所開發 租售及殯葬 服務等業務	126,000	126,000	12,600	42%	136,348	(2,187)	(1,081)	子公司

卅九、營運部門資訊

(一)營運部門

本公司辨認應報導部門，係採不同之經濟特性做區分，於民國 101 年度，本公司從事讀卡機產品之銷售，惟因本公司業務型態轉變，組織尚在調整階段，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退出讀卡機市場，民國 102 年第一季從事租賃及葬儀相關服務；民國 101 年第一季本公司僅從事讀卡機產品之銷售。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毛利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二)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之資訊如下：

部門收入：	102 年第一季					合 計
	Card Reader	租賃部門	葬儀部門	調整及沖銷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	\$ 1,936	\$ —	\$ —	\$ 1,936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 —	\$ 1,936	\$ —	\$ —	\$ 1,936	
部門利益	\$ —	\$ 1,936	\$ —	\$ —	\$ 1,936	
營業費用					(5,6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78)	
稅前利益					\$ (8,770)	
部門資產(註)	\$ —	\$ —	\$ —	\$ —	\$ —	
部門負債(註)	\$ —	\$ —	\$ —	\$ —	\$ —	

101 年第一季

部門收入：	Card Reader	租賃部門	葬儀部門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741	\$ —	\$ —	\$ —	\$ 1,741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 1,741	\$ —	\$ —	\$ —	\$ 1,741
部門利益	\$ 532	\$ —	\$ —	\$ —	\$ 532
營業費用					(5,6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713
稅前利益					\$ 6,624
部門資產	\$ 194,682	\$ —	\$ —	\$ —	\$ 194,682
部門負債	\$ 220	\$ —	\$ —	\$ —	\$ 220

註：本公司於 101 年 6 月退出讀卡機市場後，營運部門所有變更調整，主要營運決策者未再以資產負債之衡量金額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故應揭露部門資產及負債均為零。

四十、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訊之編製基礎

本公司民國 101 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須建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會計政策，且應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惟該準則亦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所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彙總說明如下：

1. 認定成本

本公司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並未對任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項目選擇依其公允價值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此外，本公司亦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所提供之豁免揭露規定，自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日起各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之規定。

3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三)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公司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及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第一季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項 目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金 額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4,536	\$ —	\$ —	\$ 154,536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8,119	—	—	48,1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存出保證金	—	—	1,800	1,8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455	—	—	455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226	—	—	226	其他應收款		
其他流動資產	46	—	—	46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203,382	—	—	205,182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564	—	2,489	21,0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89	—	(2,48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 1
固定資產淨額	197,181	—	(185,294)	11,8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185,294	185,29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註 2
無形資產	—	—	650	650	無形資產		註 3
存出保證金	2,789	—	(1,800)	989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650	—	(650)	—			註 3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12,723	—	12,723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註 4
其他資產—其他	3,800	—	—	3,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5,473	12,723	—	236,396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428,855	\$ 12,723	\$ —	\$ 441,578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1,283	\$ —	\$ —	\$ 1,283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3,347	—	—	3,347	其他應付款		
其他流動負債	3,589	—	—	3,589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8,219	—	—	8,219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451	(14,451)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註 4
負 債 合 計	22,670	(14,451)	—	8,219	負 債 合 計		
股 本	632,865	—	—	632,865	股 本		
資本公積	38,724	—	—	38,724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271,397)	27,174	—	(244,223)	待彌補虧損		註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5,993	—	—	5,9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06,185	27,174	—	433,35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	—	—	—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406,185	27,174	—	433,359	權益總計		註 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28,855	\$ 12,723	\$ —	\$ 441,578	負債及權益總計		

2.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8,795	\$ —	\$ —	\$ 138,795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63,007	—	—	63,0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7	—	—	7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1,130	—	—	1,130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 人	3,503	—	—	3,503	其他應收款—關係 人	
其他流動資產	729	—	—	729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207,171	—	—	207,171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13,580	—	2,489	16,0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註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489	—	(2,48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註 1
固定資產淨額	194,675	—	(183,144)	11,5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	183,144	183,14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註 2
無形資產	—	—	404	404	無形資產	註 3
存出保證金	386	—	—	386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404	—	(404)	—		註 3
預付長期投資款	5,100	—	—	5,100	預付投資款	
預付退休金—非流 動	—	12,790	—	12,790	預付退休金—非流 動	註 4
其他資產—其他	3,800	—	—	3,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	
非流動資產合計	220,434	12,790	—	233,224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 427,605	\$ 12,790	\$ —	\$ 440,395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220	\$ —	\$ —	\$ 220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2,846	—	—	2,846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1,684	—	—	1,684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146	—	—	146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4,896	—	—	4,896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退休金負債	14,156	(14,156)	—	—	應付退休金負債	註 4
存入保證金	500	—	—	500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656	(14,156)	—	5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 債 合 計	19,552	(14,156)	—	5,396	負 債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632,865	—	—	632,86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38,724	—	—	38,724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264,545)	26,946	—	(237,599)	待彌補虧損	註 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 益	1,009	—	—	1,0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408,053	26,946	—	434,99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	—	—	—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408,053	26,946	—	434,999	權益總計	註 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27,605	\$ 12,790	\$ —	\$ 440,395	負債及權益總計	

3.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6,558	\$ —	\$ —	\$ 156,558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63,804	—	—	63,8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應收帳款淨額	—	—	—	—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286	—	—	286	其他應收款	
存貨	190,746	—	—	190,746	存貨	
其他流動資產	4,420	—	—	4,420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u>\$ 415,814</u>	<u>—</u>	<u>—</u>	<u>\$ 415,814</u>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7,572	—	389	7,9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註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389	—	(38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註 1
固定資產淨額	182,436		(176,693)	5,7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176,693	176,69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註 2
無形資產	—	—	23	23	無形資產	註 3
存出保證金	649	—	—	649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23	—	(23)	—	遞延費用	註 3
其他資產—其他	3,800	—	—	3,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94,869</u>	<u>—</u>	<u>—</u>	<u>194,869</u>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 產 總 計	<u>\$ 610,683</u>	<u>\$ —</u>	<u>\$ —</u>	<u>\$ 610,683</u>	資 產 總 計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 6,775	\$ —	\$ —	\$ 6,775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067	—	—	1,067	應付帳款	
應付費用	5,867	—	—	5,867	其他應付款	
其他流動負債	4,155	—	—	4,155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u>17,864</u>	<u>—</u>	<u>—</u>	<u>17,864</u>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	1,290	—	—	1,290	存入保證金	
股東往來	23,469	—	—	23,469	股東往來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4,759</u>	<u>—</u>	<u>—</u>	<u>24,759</u>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 債 合 計	<u>42,623</u>	<u>—</u>	<u>—</u>	<u>42,623</u>	負 債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632,865	—	—	632,865	普通股股本	
待彌補虧損	(204,784)	—	2,100	(202,684)	待彌補虧損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 益	(4,999)	—	(2,100)	(7,0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註 1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423,082</u>	<u>—</u>	<u>—</u>	<u>423,08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144,978	—	—	144,978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u>568,060</u>	<u>—</u>	<u>—</u>	<u>568,060</u>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10,683</u>	<u>\$ —</u>	<u>\$ —</u>	<u>\$ 610,68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4.民國 101 年第一季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 1,741	\$ —	\$ —	\$ 1,741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1,209)	—	(2,150)	(3,359)	營業成本	註 2 註 6
營業毛利	532	—	(2,150)	(1,618)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488)	—	—	(1,488)	推銷費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6,055)	(228)	2,150	(4,133)	管理及總務費用	註 2 註 4
合 計	(7,543)	(228)	2,150	(5,621)	合 計	
營業淨損	(7,011)	(228)	—	(7,239)	營業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233	—	—	233	其他收入	註 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	—	—	12	其他利益及損失	註 6
其他收入	170	—	—	170	其他利益及損失	註 6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4,888	—	—	14,888	其他利益及損失	註 6
合 計	15,303	—	—	15,30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兌換損失	(1,412)	—	—	(1,412)	其他利益及損失	註 6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	—	—	(18)	其他利益及損失	註 6
什項支出	(10)	—	—	(1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 計	(1,440)	—	—	(1,440)		
稅前淨利(損)	6,852	(228)	—	6,624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	—	—	—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利	\$ 6,852	\$ (228)	\$ —	6,624	合併總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4,9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4,9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1,6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四)轉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調節說明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現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持有未上市(櫃)之股票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透過評價技術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才得以按成本衡量。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2,489 仟元、2,489 仟元及 389 仟元；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分別調整增加 2,489 仟元、2,489 仟元及 389 仟元；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調整增加 2,100 仟元。

2. 非營業用資產之重分類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係指企業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不動產。

截至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 185,294 仟元、183,144 仟元及 176,693 仟元。另民國 101 年第一季折舊費用自營業費用重分類至營業成本金額為 2,150 仟元。

3. 遞延費用及應付費用之重分類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及應付費用分別帳列其他資產及流動負債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費用，應付費用應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650 仟元、404 仟元及 23 仟元。

4. 員工福利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進

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 IFRSs 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另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不允許直接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精算損益直接認列於權益項下，而須採用緩衝區法認列。採用緩衝區法認列精算損益時，應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將來自於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係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於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將差額於轉換日直接認列於保留盈餘中，致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及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減少 14,451 仟元及 14,156 仟元；預付退休金分別調整增加 12,723 仟元及 12,790 仟元；保留盈餘亦分別調整增加 27,174 仟元及 26,946 仟元。另 101 年第一季退休金成本亦調整增加 228 仟元。

5. 權益之調節

說明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權益調整項目：	\$ 568,060	\$ 408,053	\$ 406,185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註 4	—	26,946	27,17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權益	\$ 568,060	\$ 434,999	\$ 433,359

6.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轉換至 IFRSs 後，本公司將 101 年第一季利息收入 233 仟元重分類至其他收入；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2 仟元、其他收入 170 仟元、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4,888 仟元、兌換損失 1,412 仟元、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8 仟元及其他損失 10 仟元重分類至其他利益及損失。

(五) 民國 101 年第一季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本公司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利息收現數 163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